清水河县2017年公开招考聘用幼儿教师

考生考试诚信承诺书

本人自愿申请参加清水河县2017年公开招考聘用幼儿教师考试，我已仔细阅读《清水河县2017年公开招考聘用幼儿教师简章》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。在此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自觉遵守清水河县2017年公开招考聘用幼儿教师工作的有关规定及有关政策。

二、保证提交的个人报名信息、证书、证件、证明材料准确、真实、有效，符合本人实际情况，且报名后不做变更。

三、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不发生违纪违规行为。

四、诚实守信，严守纪律，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义务。

五、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，后果自负。

请考生注意：报名时提交的信息应与人事（学籍）档案中个人信息相符。人事（学籍）档案中出生年月、民族、学历等关键信息如有涂改，按弄虚作假处理。同时，对考生资格审查贯穿招考聘用工作全过程，任何阶段发现弄虚作假的考生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其相应资格，三年内不得报考。

承诺人（签名）： 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